

微小说

被一枚熟鸡蛋点亮的春运车厢

□徐玉向

二十年前的春运，那拥挤喧闹的场景，至今仍深深地烙印在我的记忆深处。

年后，为了生计我无奈背井离乡，奔赴南方打工。天还未破晓，母亲便轻手轻脚地将家中仅存的几个鸡蛋放入锅中。“出门在外，可别亏待自己，饿了就吃鸡蛋。”母亲那疲惫的声音饱含着对我无尽的关切。

抵达车站，候车室里早已人潮如涌。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在角落里觅得一处容身之所。趁着等车的间隙，我掏出两个鸡蛋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吃完后，把剩下的两个鸡蛋小心地放回包中。

终于登上了火车，那是一辆破旧不堪的绿皮车。车窗上蒙着一层厚厚的污垢，好似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玻璃模糊不清。车厢里的灯光昏黄黯淡，在拥挤的人群中瑟瑟摇曳。过道里站满了人，行李堆积如山，几乎将过道堵得水泄不通。我如同在荆棘丛中艰难穿行，好不容易才在座位上安顿下来。

半夜时分，大多数人都已进入梦乡，偶尔传来呼噜声和孩子的啼哭声。我被一阵强烈的饥饿感唤醒，肚子“咕咕”直叫，仿佛在大声抗议。我在包里摸索许久，终于掏出一个鸡蛋，剥开蛋壳咬了一口。鸡蛋早已变凉，好似一块冰冷的石头，但饥饿难耐的我，还是毫不犹豫地勉强咽了下去。这时，坐在我对面的男人瞧见了我手中的鸡蛋，他那布满血丝的眼睛里，瞬间闪过一丝如饿狼般的渴望，犹豫片刻

后，嗫嚅着开口说道：“兄弟，我也饿坏了，你看……”我打量着他破旧不堪的衣服和写满旅途疲惫的脸，毫不犹豫地将另一个鸡蛋递到他手中。

他接过鸡蛋一口就塞进嘴里。我看着他狼吞虎咽的模样，心中不禁泛起一丝怜悯。然而，没过多久，他的脸色陡然变得煞白，双手紧紧捂住肚子，脸上露出痛苦的神情，五官都扭曲在一起。他猛地站起身，怒目圆睁，眼睛里仿佛要喷出火来指着我大吼道：“你这鸡蛋是不是坏了？我肚子疼得要命，你是不是要害我！”他的声音尖锐而愤怒，如同尖锐的警报声，在狭窄的车厢里回荡，引得周围的乘客纷纷侧目。

众人闻声围拢过来，一道道异样的目光让我如芒在背。昏暗的灯光下，他们的表情模糊难辨，但那质疑的眼神却如同一把利刃，直直刺向我。我顿时慌了神，急忙解释道：“不可能啊，这鸡蛋是我早上刚煮的，我刚才还吃了。”可他根本不听我解释，像一头发狂的野兽，张牙舞爪地大声叫嚷着要我给出说法，还扬言要找乘务员评理。

就在我百口莫辩时，旁边一位大姐站了出来。她目光敏锐地看了看那个男人，又瞧了瞧我，眼神中透着冷静与睿智，说道：“小伙子先别着急。这位大哥，你也别忙着怪罪人家，说不定是你自己肠胃不适，吃了凉鸡蛋才肚子疼的。”男人听了，情绪稍微缓和了一些，但

嘴里仍嘟囔着：“不可能，肯定是这鸡蛋有问题。”虽说声音小了许多，可语气里的倔强一点没减。

这时，乘务员匆匆赶来。了解情况后，乘务员让男人先去卫生间查看一下再说。男人皱着眉，极不情愿地朝卫生间走去，脚步中透着一丝不甘。

在等待的过程中，周围的乘客你一言我一语地议论着，我的心像被一只无形的大手紧紧揪住，几乎要跳出嗓子眼。过了好一会儿，男人脸色苍白地回来了。他的眼神里少了几分愤怒，多了一丝愧疚，像个犯错的孩子般嗫嚅着说：“兄弟，真是对不住啊。我刚去卫生间，发现是自己昨晚吃了不干净的东西，今天肚子本就不舒服，刚才又吃了凉鸡蛋才闹成这样。”说罢，他微微低下头不敢看我的眼睛。

我心中的大石头总算落了地，说道：“你没事就好。”周围的乘客也纷纷松了一口气，开始指责男人刚才太过冲动。

本以为事情就此平息，可车厢里又突然传来一阵激烈的争吵声。原来是旁边座位上的一对夫妻，正为了一个座位争得面红耳赤。男人怒目圆睁，眼睛里仿佛燃烧着熊熊怒火，手指着女人大声吼道：“你都坐这么久了，到底不让我坐？”女人则委屈地红了眼眶，泪水在眼眶里打转，带着哭腔说道：“我身体不舒服，就想多坐会儿，你就

不能体谅一下吗？”

就在这时，刚才那位找我麻烦的男人竟然挺身而出，宛如一位英勇的骑士。他走到夫妻二人面前，说道：“都别吵了！大过年的，大家出门在外都不容易，何必为了一个座位伤了和气呢？”说罢，他转身对那个女人说：“妹子，你要是不舒服，就坐我这儿吧，我站着没事。”女人眼中闪过一丝惊讶与感激，似乎没想到刚才还在无理取闹的人，此刻竟如此热心。

那对夫妻听了他的话，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争吵声渐渐平息。车厢里又恢复了相对的平静。我望着那个男人，心中对他的看法彻底改变。原本以为他是个蛮不讲理的人，没想到他也有善良热心的一面，就像一颗被尘埃暂时遮住光芒的珍珠，最终还是绽放出了耀眼的光彩。

后来我知道，他是一位外出打工的农民工，为了多挣些钱寄回家，已经连续几年没有回家过年了。而那位大姐，是一名教师，每年都会利用假期去偏远地区支教，帮助那些贫困的孩子，就像一盏明灯照亮孩子们前行的道路。

列车的灯光渐渐暗了下去，我闭上双眼，在火车的颠簸中，带着对人性美好的新认知，带着这份温暖与感动，如同躺在温暖的怀抱中，缓缓进入了梦乡。

诗和远方

新春（外五首）

□袁帅

从冬天里脱胎而出，皮肤细嫩得很
你知道，那些急匆匆发芽的
正在揭开季节的真相

泥土的耳蜗，悄悄辨析着
发烧的鸟鸣与风声
草木即将交出花蕾，投喂饥饿的眼睛

太阳特别高兴，把光彩奖励给
各个院落。大多数人，抓住
穿越岁月的欢悦，不想松手

夜空

繁星嵌满
引起一个人的遐想
可以用一生的时间去获得一顶同样的王冠
繁星被摘除
引起一个人的思念
在长路漫漫的漆黑阶段魂牵梦绕地惦记
繁星再闪
引起一个人掉入绝望里
死灰复燃

红梅花开

一树一树，在大寒中点燃篝火
烧掉周身的禁锢
一枝一枝，充当北风扬起的拂尘
掸去黑夜，崭露黎明
一朵一朵，开成逆境中的芸芸众生
用倔强支撑阴沉
一瓣一瓣，直起缺钙的门齿
咬进霜冻，交付血迹

小河

我家门前那条小河
就像一匹战马，时瘦时肥，时快时慢
但一直都活着，一直都在跑
多少年来，它跨过寒暑，跨过顽石
跨过高坎，不断磨砺腿脚，跑得天远地远
跑成了民间的英雄。其实呀
它与在每条道路上流动着的一样
受过无数颠沛之伤，依旧与日月并行
去丈量前方新征程

追求

一棵麦苗，拱开雪地
冷寂中，谁也不知道它在天天攀高
腰杆长硬了，结出的颗粒像夕阳的余晖
吓了天空一跳
一条小河，从大山的眼皮底下溜走
摇头摆尾，跌跌撞撞
谁也不知道它放出的长线有多长
反正钓到了大海

路灯

黑暗中
保持激情的，再没别的了
那一簇簇干净的光辉，虽然轻微
并不浅薄，指引着某个
徘徊不定的人
走上正道

美在民间

翠鬟斜插一枝香

□路来森

插花，古人也谓之簪花，鬓角插花，女子之所好也。

插花，是为了追寻一种美，花面相映，花美，人更美。尤其是年轻女子，鬓发如云，颜面如雪，唇红齿白，鬓角簪花，真是美不可言，妙不可言也。温庭筠《菩萨蛮》“鬓云欲度香腮雪”“照花前后镜，花面两相映”，是也。

插花之俗，究竟起于何时？虽然没有明确的文字记载，但想来，一定是很早的，而且一定也是很自然的——由偶然，走向了必然。

可插之花，甚多，四季花事不同，可插之花，亦各异也。

春日里，花事最繁盛者，似乎莫过于杏花、桃花；于江南，则更有茶花。韦庄《思帝乡》：“春日游，杏花落满头。陌上谁家年少，足风流。妾拟将身嫁与，一生休。纵被无情弃，不能羞。”其中，“杏花落满头”的另一种版本，则是“杏花插满头”，孰更佳？“落满头”，只是一种客观描述，而“插满头”，则彰显出一种对美的主动追求，给谁看？就是要给那“年少”看，这与整首词对爱情的那份执着追求相呼应，一个“插”字，彰

显出一种对爱情追求的主动性，更洋溢着插花女子的那份热烈的、火辣辣的爱。所以说，我更喜欢“杏花插满头”。

一枝杏花，插在头上，摇摇曳曳，行走在花丛中，真是美艳极了，也风流极了。

桃花红，桃花艳，一朵桃花，或者一枝桃花，插于鬓角，花面相映，那女子的艳美，真是难可言说，难可言说。江南女子，水灵、秀气，茶花一朵，大而红，红而艳，茶花的水气也足，丰腴的情味亦浓，鬓角茶花一朵，花美入秀，江南意蕴，饱满而淋漓矣。

夏季里，草花甚丰，据说，日本女子，就喜欢将草花捆束成束，以之供赏，以之插鬓。

插一束草花于鬓角，于是，乡野之气，郁郁然，郁郁然。大自然的风，从鬓角吹过，让人想起那一句歌词：“你是山野吹来的风……”初夏时节，江南栀子花开得盛，栀子花，白白净净，素雅、圣洁。江南女子，河边浣衣，临河担水，就总喜欢于鬓角插一朵栀子花，发黑花白，那女子的容颜也白，江南的一派清秀，一脉水韵，就在那插花的女子头上，绽放了，流淌了。尤其是那担水行走的插花女子，扁担

悠悠，行走袅娜，人走花颤，一路摇曳，一路灿烂，一路花香，真个是“足风流”啊。

栀子花，不仅江南女子喜欢插之，就连一些西方女子也喜欢插。据说，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美国最传奇的爵士女伶比莉·哈乐黛，每次登台演出，总会在发髻边，别一朵莹洁耀目的栀子花，这，成为她独一无二的特异标志。44岁那年，比莉·哈乐黛结束了自己悲惨而孤独的一生。从此，舞台上，再也见不到她鬓边别着栀子花的身影；从此，她鬓角的那朵栀子花，就变作了芬芳一缕，氤氲在世界音乐的舞台上……

孙浩唱的歌曲《中华民谣》，歌词曰：“朝花夕拾杯中酒，寂寞的人在风雨后。醉人的笑容你有没有，大雁飞过，菊花插满头……”秋日插花，当以菊花为最佳者。其实，秋日插菊，古已有之，唐朝诗人杜牧《九日齐山登高》，就有诗句曰：“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菊花满头，花满头，香亦满头，在灿烂的意象中，遮挡不住的，却是萧索的秋意——菊花开，大雁飞，秋意浓，秋意浓……

冬日插花，自当以梅花为主矣。冬日花少，梅花，可谓一花独艳。因之，梅花之插，就别具一份风雅矣。

尤其是宋人，插梅花，已然成为一种习俗——有诗句为证。

宋无名氏《独脚令·腊梅》：“有人潇洒，插向鬓边宜。”“潇洒”一词，真好，插一支腊梅，表达出的，是宋人的一番潇洒风致。李清照《诉衷情·枕畔闻梅香》：“夜来沉醉卸妆迟，梅萼插残枝。”醉酒，和衣而睡，醒来之后，插在头上的梅花，花瓣纷然坠落，只有花萼还残留在枝上——一种慵懒之美，一种衰残之美——但也只有李清照，才配得上这种美。《梅苑·卷八》无名氏《西江月·腊梅》：“翠鬟斜插一枝香，似插蜂儿头上。”其中，“翠鬟斜插一枝香”一句，最具风情——一个“斜”字，传达出了一种“不羁”的性情，洒脱、放达，甚至于流淌着一种邪狡情味。真是超然、特然，叫我如何不喜欢？

哎，不写了，春来风日好，还是插一枝桃花，缓缓春山行吧。

春来荠美忽忘归

□钱续坤

比惊蛰的那声响雷要早，比春笋的探出脑袋要快，在垄亩之间，荠菜是最能感知地气氤氲的植物之一。不像油菜那么耐寒，不似芦蒿那么内敛，这紧贴大地的春天使者，只需绵绵的一场喜雨滋润，便悄无声息地在田间地头和溪边河畔积攒起绿意来。她们娇小的身躯、羞赧的面容，在料峭的风里显然很难独领风骚，可是她们随意的姿态、倔强的性格，有如大胆泼辣的村姑，稍一露面便在春天的版图上占据报信的位置，并且顽皮地向周边的姐妹打趣道：“眼睛是心灵的窗户，报眼是版面的灵魂，这个位置非我莫属哟！”

其实荠菜非常理性也特别知趣，她们知道，春天的头版头条要么是金灿灿的油菜花，要么是绿油油的小麦，要么是红艳艳的桃花。她们抢先一步占据了报眼，就是准备以一顶顶羽状的绿伞，敦促所有的生命都律动起来，召唤所有的梦想都葳蕤起来。而她们自身当然率先垂范，一株株从刚刚苏醒的泥土里钻将出来，彼此打量几眼之后，便不服输似的张扬着生命的筋脉，甚或只消一个夜间，便抖落一片片清新自

然的水灵，便簇生一丛丛绿紫相间的生机；同时她们的心里也在暗暗窃喜：过不了两天，就会有一双纤纤细手前来采或挖或铲了……

荠菜与地面可谓亲密接触，单用手采的方式比较费劲，除非身边没有携带铁铲等工具，才不得已而这样为之。一般情况下，村姑少女们会像当代著名作家张洁那样快乐地挖，挖起来的荠菜叶嫩根肥，鲜润香口，堪称野菜中的上品，苏轼称其“天然之珍，虽小甘于五味，而有味外之美”。但是父老乡亲在食用时由来已久就陷入了一种误区，以为荠菜的根茎没有多大营养价值，所以往往采取“铲”的方式进行——将右手握住的铁铲紧贴地面，手腕稍稍用劲，轻轻往前一推，那鲜嫩碧绿的荠菜在左手的提溜下，便如翩飞的绿色蝴蝶，轻盈地落到了圆圆的竹篮里。由于铲起的荠菜几乎不留根部，故而清洗时相对方便许多；不过对于饕餮的食客来说，那缺少根部的荠菜毕竟少了一丝淡淡的苦味——其实，这淡淡的苦味恰恰就是生命的本味与人生的真味呀！

荠菜的生存之道是顺其自然，随遇而安，

田埂上，道路旁，草丛中，沟渠边，到处都能见到她们的身影，如果从审美的角度来看，尽管有五分玲珑，七分婀娜，但是依然素面朝天，不施粉黛，算不上春天里的绝代佳人。麦田里的荠菜就迥乎不同了，她们不仅身材高挑，肤色绿莹，而且温婉婷婷，含蓄雅致，与簇拥的麦苗浑然一体，盎然一片，必须躬下身子仔细辨别才会有所收获。这种梦里寻她千百度的乐趣，实际上就是荠菜赋予人们辛勤劳作的生活之美；尤其是三五村姑在麦田里忙绿穿梭的优美身影，给予人的视觉享受更是巧夺天工，赏心悦目。

民谚云：“吃了荠菜，百蔬不鲜。”《素食说略》称：“荠菜为野蕨上品，煮粥作齑，特为清永，以油炒之，颇清腴。”言下之意，荠菜在早春时节不愧为百姓人家的“座上嘉宾”，其做法与她们耿直率真的性格非常契合，或涼拌，或素炒，或做馅，或烧汤，无论哪种都惬意爽口，别有滋味。孩提时刻，家境十分拮据，素炒的荠菜不仅可以大快朵颐，而且能够填饱肚皮；及至进

城，生活有所改善，油炸的春卷脍炙人口，百吃不厌；步入中年，饮食讲究清淡，将荠菜小心地剁碎，与豆腐一起烧汤，那青白相间的匠心独运，仿佛一件佳构妙制的艺术珍品，让你欲尝不忍，欲罢又不能。布衣百姓如此，文人墨客甚然，唐代的白居易留有诗云：“时绕麦田求野荠，强为僧舍煮山羹。”清代的郑板桥这样喟叹：“三春荠菜饶有味，九熟樱桃最有名。”生平嗜好素食的陆游更是对荠菜的喜爱有加，他在《食荠》诗中写道：“日日思归饱蕨薇，春来荠美忽忘归。”诗人对食荠颇得其法：“小着盐醯和滋味，微加姜桂助精神。”并且留下了“荠糁芳甘妙绝伦，啜来恍若在峨嵋。莼羹下箸知难敌，牛乳押酥亦未珍”的咏荠佳句。

“打了春，赤脚奔；挑荠菜，拔茅针……”耳熟能详的童谣又在耳畔悠然响起，恋乡情结浓郁的我根本不会迟疑，到田野中去赴一场美好的约会，看荠菜的绿意铺展春天的地毯，让荠菜的清香唤醒沉睡的味道……